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文件

粤交造价[2021]24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关于矾石 水道航道一期工程初步设计概算 审查情况的报告

签发人: 王燕平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基建管理处转来《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审查矾石水道航道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粤航道〔2021〕193号)及初步设计(报批稿)等相关资料收悉。

根据交通运输部《水运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规定》 (JTS/T116-2019)及配套定额和省交通运输厅有关造价管理的 规定,结合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工可报告批复及省交通运输厅 初步设计审查会议精神, 我中心对该工程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审查 意见如下:

- 一、送审矾石水道航道一期工程概算为 62781.12 万元,审查核减费用 3344.29 万元,核定项目概算费用为 59436.83 万元。主要是调整油料价格、工况、概算扩大系数等。
- 二、对比批复的估算费用 59440 万元, 概算费用减少了 3.17 万元, 基本持平。

附件: 矾石水道航道一期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意见



(联系人: 李益金, 电话: 83731078)